

#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

长国资〔2025〕39号

签发人：孙立彬

## 长春市国资委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工作报告

市委、市政府：

一年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长春市国资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将法治政府建设全面融入国资国企监管和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之中，着力推进法治国企建设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24 年主要工作推进

(一) 压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市国资委主要领导严格贯彻落实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要求，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统筹推动国资国企法治建设，引领和推进国资国企依法合规。组织市属国企主要负责人开展年度述法工作，大力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，确保年度法治国企工作任务圆满完成。建立健全企业主要负责人领导牵头、法务管理机构归口、相关部门协同联动的合规管理体系，发挥风险把控前置的作用。层层推动各级班子成员既抓业务，又抓法治国企建设，加快推进分管领域法治建设重点任务落实落地。

(二) 扎实抓好法治理论武装。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首课、党委会首议课题，组织专题学习研讨 6 次，深入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与实践要求，引导全体干部将法治理念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，切实增强法治建设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组织系统党员干部职工深入落实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学习宪法、民法典、新修订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全系统全年累计开展集中学法活动 20 余次，有效提升干部职工法律素养。举办国资委系统法务人员《新公司法暨企业合规管理培训》，邀请法律专家授课，围绕公司法修订内容、企业合规管理等主题展开深度培训，培训覆盖监管企业法务人员及委机关干部 100 余人。组织干部旁听典型行政诉讼案件网络庭审 5 次，通过以案释法，增强干部依法履职的直观认知。

(三) 突出改革发展依法合规把关。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和重大决策法定程序，强化重大决策的法律论

证，规范法治审查工作流程，全面落实合法性审核机制，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，确保决策程序正当、过程公开、决策内容依法合规。充分发挥公职律师在合法性审查中的专业作用，全年累计审查规范性文件、合同协议等各类文件 70 余件，提出法律意见 40 余条，从源头防范法律风险，保障行政行为于法有据。

（三）着力提升企业治理效能。推进市属国企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，实现内部法务部门和外聘法律顾问全覆盖。组织开展企业法治建设专项调研，督促企业补齐法治建设短板。指导企业构建合规管理体系，明确合规管理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与责任主体。举办企业合规管理论坛，促进企业间经验交流与互学互鉴，推动合规管理要求贯穿企业经营管理全过程。深化法治国企创建活动，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企业经营业绩考核体系，加大考核权重，充分调动企业推进法治建设的积极性与主动性。

（四）依法化解各类矛盾纠纷。完善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机制，明确工作流程与责任分工，全年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1 件、行政应诉案件 1 件，均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履行职责。积极探索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，加强与司法机关、信访部门及人社劳动保障部门的沟通协作，对涉及国资国企改革、职工权益保障等领域的行政争议，主动介入、积极协调，推动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，保障职工及农民工劳动债权落实到位，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（五）积极营造法治浓厚氛围。整合委机关及监管企业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政务新媒体等资源，定期推送法律法规

解读、典型案例分析等内容，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普法宣传矩阵。结合“宪法宣传周”“民法典宣传月”等重要节点，组织监管企业开展法治宣传月活动。通过办法治讲座、法律知识竞赛等形式多样的活动30余场次，吸引职工干部广泛参与，有效提升普法覆盖面与参与度。

一年来，虽然法治国企建设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，**一是**要不断提升学法用法能力，特别是在应对复杂法律事务时，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还需进一步加强。**二是**部分企业对法治建设的重视程度不够，法治工作体系不够完善，合规管理意识淡薄，与先进企业相比，在法治建设投入、法治人才培养等方面存在差距。**三是**普法宣传方式创新不足，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增强，对不同受众群体的法治需求把握不够精准，未能充分满足干部职工、社会公众等多元化的法治需求。

## 二、2025年工作

2025年，长春市国资委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围绕“治理完善、经营合规、管理规范、守法诚信”，以更高的标准、更实的举措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着力深化法治国企建设，为深化改革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。

1. 持续强化理论学习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作为长期任务，通过举办专题读书班、开展交流研讨等方式，不断深化学习成效。同时，加大法律知识培训力度，邀请法律实务专家进行案例教学，提升干部学法用法能力，打造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。

2. 不断提升依法履职能力。进一步完善依法决策机制，

优化合法性审查流程，确保决策全过程符合法律规定。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，定期开展清理工作，及时修订或废止不符合上位法规定的文件，维护法治统一。

3. 探索开展法治国企示范建设。深入开展法治国企建设专项行动，加大对落后企业的帮扶指导力度，推广示范企业先进经验，推动监管企业法治建设均衡发展。强化企业合规管理，建立健全合规管理评价指标体系，将合规管理情况纳入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，确保合规管理要求落地生根。

4. 创新普法宣传方式。精准把握不同群体法治需求，运用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手段，优化普法内容供给。拓展普法宣传渠道，探索利用短视频、直播等新兴媒体开展普法宣传，打造沉浸式、互动式普法体验，提升普法宣传的吸引力与感染力。探索打造“法律顾问+普法案例+政策法规”线上线下有机结合模式，广泛宣传与企业经营管理和职工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做到学用结合、学以致用。

